

# 卷尾

書名 大唐六典三十卷 正德十年序重刊本  
 撰者 唐 玄宗李隆基 御撰，唐 李林甫等 奉  
 敕注  
 卷 卷尾  
 內容分類 史-職官-官制-唐  
 索書號 史部-職官-官制-1  
 編號 B34050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B34050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史部-職官-官制-1](#)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文本大唐六典三十卷 正德十年序重刊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御撰  
 集賢院學士兵部堂書令修國史王桂國開國公李林甫等奉  
 敕注  
 二師  
 太師 一人  
 太傅 一人  
 太保 一人  
 三公  
 太尉 一人  
 司徒 一人  
 司空 一人

大唐六典三師三公尚書都省卷第一  
 皇興南書  
 東宮書記

錄事一人。府一人。史二人。典事四人。津吏六人。  
下關令一人。從九品下。

府一人。史二人。典事二人。津吏四人。

關令掌禁末遊。伺奸慝。凡行人車馬出入往來。必據  
過所以勘之。

丞掌付事。勾稽監印。省署抄目。通判關事。

錄事掌受事發辰。勾檢稽失。

典事掌巡刻鋪。及雜當。

津吏掌橋船之事。無津則不置。

大唐六典三府督護州縣官吏卷第三十

唐六典載古者制度備因革。成一王書。可為  
後世標準。比緣兵火所在。關文。棧承。乏永嘉。

得本于州學教授張公同。以白圖太守徵學

新安程公。一見肅然。曰。周公之典。所謂設官

分職。以為民極。蓋具體矣。其階品有制。其尊

卑有序。其名官有義。公等能廣其傳。則

朝廷於焉若稽。縉紳於焉矩儀。士子於焉講

究。一舉三得。不其偉歟。因命張公校其訛闕。

而棧募工鏤板。幾年有成。乃丐藏諸學。以傳

久遠。資其直。以養士。類云。紹興四年。歲次甲

寅。七月。戊申朔。

左文林郎充温州州學教授張希寬校正

右宣教郎知温州永嘉縣主簿勸農公事詹棧頌誌

甲辰仲冬廿日點句季冬十日點畢劉珵記





